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85号

陈培勇：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天山路13号506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天山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86号

陈培杰：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天山路13号506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天山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87号

于士斌、王国兰：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黑墨营98号31幢11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黑墨营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88号

王辰辰、徐天菡：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375号309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大纱帽巷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98号

何艳萍、魏美君、魏毅：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大桥北路9号旭日华庭比华利园区008幢二单元1104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大桥北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99号

邓超、萧学智：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滨江大道1号明发滨江新城350幢307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滨江大道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100号

曹家侬、金湛：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杨庄北村23幢4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化建新一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101号

花玉连：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柳洲东路200号3幢一单元1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柳洲东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65号

宋泽龙、宋梓焘：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管家桥85号21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慈悲社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34号

曹金环：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绿洲新村53幢305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辅机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35号

陈志鹏、张清泉、张国苏、陈俊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新林大道7号4幢三单元271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新亭大街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36号

范桂莲、范志敏、范文希、范文迪：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新亭大街66号3幢三单元1105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新亭大街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37号

李瑞芳：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辅机路181号1幢二单元604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振凤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38号

夏志保、秦晓翔、夏妍：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雨花台区梅山生活区 420 幢二单元 602 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梅山生活区 9000-4 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二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46号

魏帮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江宁区天景山公寓佳福苑16幢407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地秀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九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47号

马文兵：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殷巷新寓126幢103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清水亭东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48号

王培彬：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市政天元城檀香座26幢106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营宁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七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49号

魏巧平、魏巍、魏正奥：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东山街道商城园中园7幢201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萃文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七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50号

姜晓飞、毕爽、姜俊熙：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宁区秣陵街道竹山南路499号尚景公寓1幢746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宁区营宁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1〕51号

高千：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8号美仕别墅桃子街区88幢1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江宁区秦淮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秦公迁通字〔2021〕11号

蔡伟伟：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南京市秦淮区老虎头41号701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秦淮区转龙巷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秦淮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秦公迁通字〔2021〕12号

唐文：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南京市秦淮区龙翔雅苑55号501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秦淮区龙翔雅苑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秦淮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六公迁通字〔2021〕14号

娄宗胜：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六合区园林东路100号7幢一单元601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园林东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六合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浦公迁通字〔2021〕14号

谢宜红：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浦口区江浦街道文德东路26号4幢602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珠江路9000号登记。

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浦口分局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四日